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情况专项说明**

瑞华核字[2019] 62050002 号

**目 录**

一、 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1
二、 上市公司担保情况汇总表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9层  
Postal Address: 9/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 关于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情况之专项说明

瑞华核字【2019】62050002号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荣华实业公司”）2018年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9】6205000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5年11月14日共同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要求，对荣华实业公司存在的对外担保事项予以了关注。

下列资料和数据均摘自荣华实业公司2018年度财务会计资料，除了为荣华实业公司出具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而实施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上述相关事项涉及的资料和数据实施其他额外的审计程序。

### 一、担保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荣华实业公司无提供担保。

### 二、特殊担保事项说明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荣华实业公司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无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无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担保。

以上担保的详细情况见“荣华实业公司2018年度担保情况汇总表”。



三、除上述事项外，我们未发现荣华实业公司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况  
本专项说明仅供荣华实业公司向中国证监会及所属机构、证券交易所报送之  
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荣华实业公司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  
或作其他用途使用。

附表：荣华实业公司 2018 年度担保情况汇总表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惠全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彬宇

2019 年 3 月 25 日

附表：



## 上市公司担保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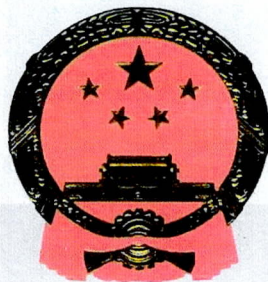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人	担保对象	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无	无	无	0.00	无	无	无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0.00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0.00				

李清华

李清华  
622301000312

李清华



编号: 0 04717651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其他股东(委派杨荣华, 刘贵彬, 冯忠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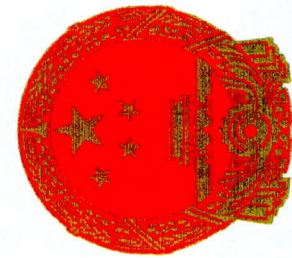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12月13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贵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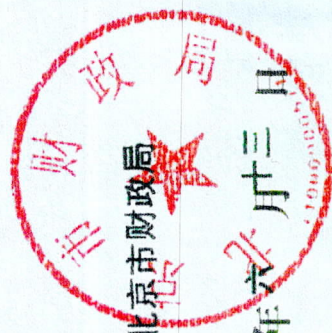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2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146

##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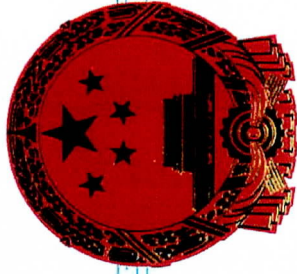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417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刘贵彬



证书号：17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七月五日